

证券代码：837522

证券简称：能信科技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四川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区高朋东路3号1栋2层A1号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线上相结合方式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卫阳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焦春艳、叶和灿、蒋文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卫阳、龙芳、袁旭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由董事长李卫阳先生主持，应参加的董事5名，实际参加4名。会议召开与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韩晶晶因工作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董事游学军、王咏明、李旻姿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参会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参股公司成都大汇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成都大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成都大汇物联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涉及成都大汇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24）第 E00068 号），以 2024 年 4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基于资产基础法评估，大汇物联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为 315.29 万元，对应的大汇物联 8.5% 股权价值为 26.80 万元。大汇科技集团拟以 26.80 万元收购公司持有的大汇物联 8.5%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四川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 四川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成都大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收购成都大汇物联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涉及成都大汇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四川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0 日